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中另有定義，否則本公告中所用的詞彙與本公司於2008年6月2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於2008年7月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補充文件（「招股章程補充文件」）中所界定的詞語具有相同涵義。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在香港根據《公司條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80

**穩定市場措施及穩定期結束**

本公司宣佈，與全球發售有關之穩定期於2008年8月1日結束，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作為穩定市場措施經辦人）表示已於穩定期內在市場上以每股介乎3.02港元至3.08港元之價格（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購買股份。

超額配股權並無行使及已於2008年8月1日失效。

本公佈乃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第9(2)條之要求刊發。本公司宣佈，與全球發售有關之穩定期於2008年8月1日結束，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作為穩定市場措施經辦人）表示已於穩定期內在市場上以每股介乎3.02港元至3.08港元之價格（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購買股份。

於穩定期內在市場上最後一次購買股份日期為2008年7月16日，每股價格為3.04港元。

超額配股權並無行使及已於2008年8月1日失效。

本公司持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下有關公眾持股量之規定。除非在上市規則第10.08條所載情況下，否則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不得發行新股份或可兌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之證券。

承董事會命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莫永佳

香港，2008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鴻燊博士、蘇樹輝博士、吳志誠先生、官樂怡大律師、梁安琪女士及岑康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拿督鄭裕彤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德熙先生、藍鴻震先生、石禮謙先生及謝孝衍先生。